

4科大生研製程式 AI技術將對話轉法律用語製文件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姜嘉軒）法律與人們生活息息相關，惟法律條文及文件涉及大量專業知識，普羅大眾遇上難題往往都要向律師求助。香港科技大學4名學生與香港調解仲裁中心合作研發“機械人律師”，可透過人工智能及自然語言處理技術，把與用家的對話轉化為複雜的法律用語，製作出具法律效力的文件。有關程式現時可用於處理僱傭合約及家事調解協議書，過程較傳統與律師會面省時，亦可望節省數以萬元（港元，下同）計的律師費用，最快本年內推出應用。



■ 宋陽秋(左三)、蘇文傑(左二)與4名開發“機械人律師”系統的學生合照。
香港文匯報記者姜嘉軒 攝

去年港府施政報告提出支持開發網上仲裁及調解平台，促進法律科技的發展。而4名科大計算機科學及工程學系學生，早前便於學系助理教授宋陽秋指導下，獲調解仲裁中心邀請合作研發“機械人律師”。

系統發揮除錯篩選等功能

參與研發的劉殊玥分享指，“機械人律師”可模擬真實律師與用戶交流，從文字對話中提取關鍵資訊，製作出具法律效力的文件。用戶首先可在主頁選擇想要製作的文件類型，然後會查詢一系列問題，系統在過程會發揮除錯及篩選問題等功能，例如用家輸入不符合法定最低工資的薪酬時，機械人會作出提醒。

以家事調解協議書為例，“機械人律師”開始會再三確認用戶是否確認離婚意向，然後查詢一系列問題，例如是否有孩子，“假如答有，便會進一步查詢孩子的年齡，因孩子若小於18歲，將涉及監護權、扶養費、探視權等問題”，相反答無便會自動跳往財產分配等其餘問題。花約10多分鐘完成20個問題後便會完成一份家事調解協議書，供用戶檢閱參考。

離婚感傷感？ 機械人懂安慰

另一位學生陳子逸續指，“機械人律師”亦擁有“人性化”功能，可理解用戶字裡行間所包含的情感，並作出相應回答，例如用戶對離婚表示傷感，“機械人律師”可作安慰。

他並指出，程式未來可進一步兼容更多類型法律文件，亦期望“機械人律師”未來可為用戶提供法律資訊，讓人們在進行調解時，亦可了解法律及自身權益，在同一平台得到“一站式”服務。

本身為執業律師的調解仲裁中心主席蘇文傑表示，“機械人律師”的整個設計過程有法律團隊提供專業協助，“確保機械人所提出的問題，足以集齊構成法律文件的相關元素，最終產生一份具法律效力的協議書。”

蘇文傑續指，其實不少人對離婚等法律程序所知甚微，“始終大部分人都是第一次離婚，甚至連要談什麼都未必知道，按傳統約見律師的做法，單是要educate（教育）客人這類基本知識，可能已需數小時會面時間”，相比之下“機械人律師”則可輕易回答這類問題，讓用戶對基本法律流程有所認知。

此外，部分離婚個案雙方未必可在一時三刻取得共識，管養權、探視權、婚姻資產、婚姻居所、贍養費、離婚理由等爭議不斷，假如要對簿公堂，訟費可達數以十萬元。即使透過調解處理，惟調解本身需要男女雙方面談，“大家可以坐在一齊談其實都不容易，一來當事人未必願意，部分人的工時亦未必夾到律師”，若是兩地婚姻更有機會受地域限制。

“機械人律師”則可讓其中一方作主動，自行草擬協議書，提交對方檢閱或修改條件，一旦同意便可按照條款執行其餘法律步驟，減少因會面產生的不便或尷尬。因此不論是有助降低成本，以至可提供“365日24小時服務”的便利，均是優勢所在。

目標：本年第四季推出

蘇文傑表示，待“機械人律師”發展足夠成熟，調解仲裁中心有意採用投入服務，至於是否需要收費仍未有定案，而即使收費仍可較傳統法律或調解服務便宜一半以上。同時項目亦有計劃加入更多便利功能，包括在目前只接受英語輸入的基礎上，考慮加入語音對話功能，目標在本年第四季推出，從調解仲裁中心開始並逐步開放予公眾使用。

「機械人律師」不求人 調解仲裁會哄人



■ “機械人律師”會把對話轉化為複雜的法律用語，製作出具法律效力的文件。
香港科大圖片



機械人律師

主要原理

■ 透過人工智能及自然語言處理技術，把與用家的對話轉化為複雜的法律用語，製成具效力的文件

功能與特色

- 現階段可處理家事調解協議書及僱傭合約，前者涉及向用家作出約20個提問，10多分鐘可完成協議書
- 具除錯及篩選問題等功能，如輸入資料不符合法律規定，便會作出提醒
- 擁有“人性化”功能，可分析用家情緒，如用家在對話間表達傷感，會作出安慰

優點

- 可提供“365日24小時服務”
- 幫助節省律師費用，預計即使收費，可較傳統法律或調解服務便宜逾一半
- 可由調解一方作主動草擬協議，及交另一方檢閱或修改，跨過雙方會面的時間及地域限制，亦可減少因會面產生的不便或尷尬

展望

- 目前只接受英文文字輸入，考慮未來加入語音對話功能
- 計劃今年第四季推出，由調解仲裁中心開始並逐步開放予公眾使用

法律業界評價

- 有助普及法律知識
- 相信人工智能與律師可並存，不擔心被取代
- 可幫輕處理重複性高而價值較低的工作，讓律師專注法律比較及深度分析等高端工作，屬“雙贏局面”

資料來源：各受訪者
整理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高鈺

幫做“下欄”工作 不會取代真人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姜嘉軒）“機械人律師”現時可為用戶處理法律文件，未來或可進一步提供法律資訊，若發展下去，會否有日完全取代律師？蘇文傑認為新科技出現，對社會發展而言肯定有正面作用，而人工智能現時主要只負責重複性高而價值較低的繁瑣工作，故不會取代律師，更可幫輕律師處理“下欄”（較低檔的）工作，使其專注於只有人力所及的高端法律工作，形容是雙贏局面。

談及人工智能跟律師工作比較，蘇文傑分享2017年英國曾有一項實驗，利用人工智能挑戰逾百人律師團隊，進行一項製作文件的法律競賽。參與者中不乏城中知名律師，結果機械人遙遙領先。

“始終‘機械人律師’的強項是可以不疲倦、24小時為客戶提供低成本法律資

訊”，蘇文傑指國家近年提倡“一帶一路”，服務對象隨時來自60多個不同國家及地區，“好難要求有法律團隊對所有國家的法律都認識”，“機械人律師”則有望在這方面提供協助”，快速提供準確法律資訊，解決跨境衝突。

那麼律師行業是否會被取代的一天？蘇文傑形容，法律科技普及對業界帶來的影響，或可向近年電訊公司轉變營運模式借鏡。“最初通訊軟件誕生時，難免會導致電訊公司損失大筆IDD或短訊服務收費”，惟這對電訊公司而言並不全是壞事，因它可進一步集中資源開發如5G等新產品。同理，在法律科技陸續來臨的情況下，法律行業也許會迎來轉變，驅使業界更集中於提供只有人力可以勝任的高端法律工作。

新晉大律師：AI真人可並存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姜嘉軒）“機械人律師”最快可望在本年內面世，連同市面陸續出現的不同法律科技，均意味着行內的革新如箭在弦，新一代或需作好準備，迎接職場的轉變。新晉大律師鄒學林2017年在港大完成法學碩士及法學專業證書課程（PCLL），相信人工智能與律師之間可以並存，有助減輕工作負擔，亦可向市民大眾普及法律知識，故十分歡迎“機械人律師”服務業界。

鄒學林分享指，大律師屬於自僱人士，凡事都要親力親為，手上若有多宗案件需要處理，每宗都要花費不少時間搜集資料，每日“朝九晚十二”亦屬等閒。假如有AI幫助處理尋找案例或相關法律條文等工作，將可大大紓緩壓力。

被問到長遠會否擔心被AI取代，鄒認為客戶尋求律師協助，其中一大原因在於信任律師專業意見，亦可將責任交託到律師身上。“始終在徵詢專業法律意見後，假如結果還是出問題，便是律師的責任，這對客戶而言是有價值的”。出自律師口中的法律意見更具說服力，人工智能難以比擬。

現階段談業界轉變言之尚早

至於AI可為法律界帶來哪些改變，鄒學林相信開發及引入這類新科技始終需要一定成本，短期內應只有少數大律師行具備資源引進，因此在現階段談業界轉變還言之尚早。

此外，他認為人工智能目前更多只

能處理無大爭議的法律文書或相關查核工作，至於涉及爭議的訟案，“見客、構思爭辯理據、上庭見官、回答法官問題等，這些元素恐怕並非人工智能一時三刻可以取代”。相反，人工智能或可成為輔助，為律師出謀獻策，提出解決方案，至於這些方案是否實用，又是否符合個別客人所需，“從而判斷官司到底應該打下去，還是考慮和解”，相關決策相信仍須交由律師決定。

對市民大眾而言，他相信這類人工智能工具將有助普及法律知識，“畢竟過往一般市民想要了解法律的途徑較少，科技普及下相信會有改善”，然而有關資訊始終欠針對性，若要清楚了解是否適用於自己，尋求律師取得法律意見仍是不二之選。